

博罗县人民政府文件

博府征〔2026〕57号

博罗县人民政府关于撤销《博罗县人民政府关于惠州市博罗县2025年度第四十八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区征收土地预公告》的公告

因博罗县园洲镇建设需要，县政府于2025年5月20日发布了《博罗县人民政府关于惠州市博罗县2025年度第四十八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区征收土地预公告》（博府征〔2025〕67号），拟征收博罗县园洲镇沥西股份经济合作联社、沥西村上周东、上周西、中周、下周、下岗股份经济合作社、阵村村下朱、任屋股份经济合作社属下的集体土地，面积为18.0465公顷。

现因建设规模及内容调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县政府决定将《博罗县人民政府关于惠州市博罗县2025年度第四十八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区征收土地预公告》（博府征〔2025〕67号）进行撤销。

附件：博罗县人民政府关于惠州市博罗县2025年度第四十八批

次城镇建设用地征收土地预公告（博府征〔2025〕67号）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博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5月18日印发
